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CHEER

Shanghai Longcheer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杜軍紅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杜軍紅先生、葛振綱先生、關亞東先生及覃艷玲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建新博士、楊川先生及牛双霞博士。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32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4,067.93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出具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00Z0006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存续状态
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500004974	本次注销
2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977313894	已注销
3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31050136360000010564	已注销
4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55917770010000	本次注销
5	南昌龙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216320100100340465	已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按计划已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办理销户手续，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存续状态
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500004974	已注销
	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55917770010000	已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注销以后，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3日